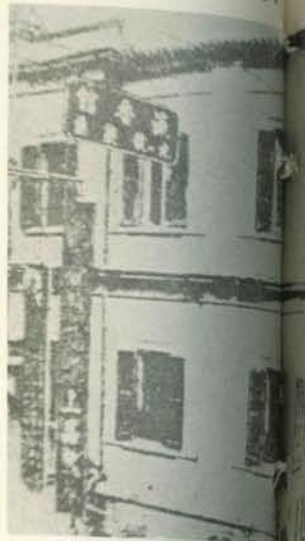


國父 倫敦蒙難事件中的 主要人物——四位醫師

國父所畢業之香港西醫書院遺址



詹光裕



總理一九一一年由歐洲返國攝於香港

國父曾於倫敦遭到清廷綁架是衆人皆知的事，然而，卻很少有人知道當時參與營救孫中山先生脫難的四個主要人物都是醫生，而且他們都曾在中國懸壺濟世。

光緒二十二年（西元一八九六年）十月一日，國父由日本、美國轉抵倫敦，由於一年之前所發動的廣州起義不幸失敗，使孫先生成了清廷亟欲逮捕的重要人物，因此一下船，便被清朝駐英公使館的爪牙給跟上了，並於十一日被騙至公使館中軟禁、準備將其運返國內審訊、判刑。幸而，他成功地將蒙難的消息托人告知他的朋友，也是老師——康德黎爵士（Sir James Cantlie），於是康氏立即與在香港西醫書院任教時的同事曼森爵士（Sir Patrick Manson）取得聯絡，一方面監視公使館的進出活動，一方面則與英國外交部當局交涉。當十月二十三日，康德黎與外交部的代表們會同警察前往公使館，要求釋放孫先生時，接待他們的人，是馬格里爵士（Sir Halliday Macartney）——公使館的英文秘書。在後者獲悉全部內情之後，立即下令將孫先生釋放，使得十餘天的倫敦蒙難，戲劇性地結束。

以上四個人在中國的行醫生涯恐怕早已爲人所遺忘，因為他們的後半生從事的幾乎均與行醫無關：孫先生成了中華民國的第一位總統，馬格里在中國駐英國倫敦公使館擔任了廿九年的英文秘書，曼森爵士則成了熱帶醫學之父，而康德黎則成爲紅十字會的發起人之一；筆者願意藉此一角將他們在中國的行醫經過加以介紹，以公諸世人。

國父常說他之所以選擇醫學生涯一途，實在是因為：“醫學能使我對於從事政治事業有更深一層的認識。”不可否認地，這項抉擇多少也曾受到早年生活環境的影響，他的父親是個基督徒，而且曾被倫敦會（London Missionary Society）任命爲傳教士，因為這些關係的緣故，所

香港西醫書院一八九一年（光緒十七年）公共衛生學考試成績表，表中第四人即為 國父，成績 86 第二



Public Health Examination on 2nd Feb 1891

Name	Age	Rank	Score
Wong Joo An	28	1st	94-100
Wong Joo Kung	27	2nd	86-92
Lin Joo An	26	3rd	83-89
Lin Joo An	25	4th	80-86
Lin Joo An	24	5th	77-83

Signature: H. Halliday Macartney

以 國父在十八歲的那年便被送到廣東博濟醫院去，他深為醫學所吸引，於是在西元一八八六年（時值 國父二十歲）他又考入甫創立的香港西醫書院，因為這兒有較佳的師資和設備，而且畢業出來的學生立即具有掛牌行醫的資格，各項條件均優於前者。他的老師——康德黎，事後回憶道：“第一位入學的學生就是 孫逸仙，在二十四名投考的學生中，他最引人注意，因為除了 逸仙本人和他的父親都是基督徒外，他溫文有禮的舉止和好學不倦的精神使我立即對之另眼相待。由入學到畢業為止，他一直是班上其它同學的模範和榜樣，在整個學習過程中，他的人格也引起所有教員和學生的注意。”

在頭兩年的課程中， 國父在化學、外科學、臨床診斷等門中獲得首獎，而在植物學、物理學、生理學的成績也得到第二名，成績相當優異；在所有七名正式錄取的學生中，只有他和另外一位同學完全通過各項嚴格考驗，一八九二年，他以十分優秀的成績畢業。

畢業之後， 國父先在澳門定居以及開業——因為這個地方距離他的出生地——翠亨村相當近，而且朋友也很多。澳門的人患了病本來都是由當地的漢醫在一所相當大且建築得不錯的醫院中施藥診治， 國父說服了醫院的院長西洋醫學的種種優點，於是也獲准在此行醫濟世。康德黎曾經寫道：“我一再鼓勵他，尤其是在外科方面努力；當有重大手術施行時，我常常渡海到澳門去幫忙，在醫院院長的旁觀之下，完成許多重要的手術。”

孫先生後來遷到廈門，在此，表面上仍為行醫，實際上卻積極地從事籌組“興中會”的事宜。西元一八九五年，廣州起義失敗， 國父隻身逃到澳門，然後經由香港轉往國外。經過十次失敗，終於創立了中華民國，使中國成為亞洲第一個民主共和國。

馬格里爵士 (Sir. Halliday Macartney)

馬格里於一八五八年畢業於愛丁堡大學醫科，旋即加入英國皇家陸軍軍醫處，被分發在第九十九軍團擔任外科醫生，一八五九年，他奉命隨著軍團開往中國，參加英法聯軍進攻北京之役——圓明園於是役被毀。其後，他在廣東待了一陣，繼之又為太平天國之役困於上海。馬格里與一般尋常的軍醫有著極大的一點不同處，那便是他有語言的天賦，因此，不久之後他便可以與中國的商賈、官員接觸和了解。尤其重要的是，他成了上海殷商 Takee 的好友，此人正是有名的“常勝軍”的幕後老闆。一八六二年，常勝軍的首領華特（Ward）去世，Takee 對於繼任者白齊文（General Burgevine）不敢信任，於是便勸馬氏辭去軍職，來擔任白齊文將軍的幕僚，於是馬格里便暫時離開了醫學生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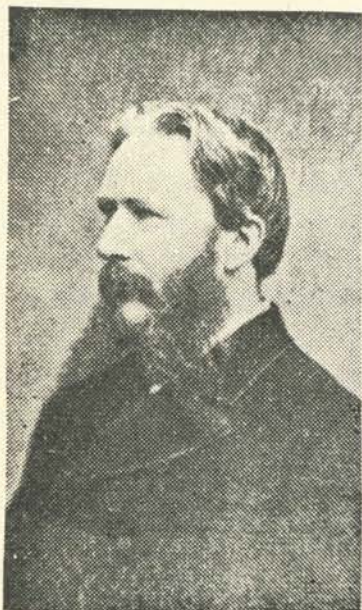
馬格里的野心（抱負），誠如他親口告訴戈登將軍（白齊文將軍的繼任者），乃是想在中國獲得一個具有影響力的權位——正如 Verbiest, Schaal 和其他天主教教士們在乾隆一朝所曾獲得的一般。他娶了一位中國女子為妻，正是太平公主的親戚，由此便不難看出他的企圖了。

一八六五年，李鴻章升任江南總督，並將總督府遷往南京，馬格里也隨著遷往南京，在此前不久，他負責監造的蘇州機器製造局剛好完工。一八六八年，曾國藩繼李氏出任江南總督，馬氏仍留在南京，這兒成為他永久的家。他並未完全放棄醫學技術，因為他曾不時地為曾國藩的夫人看病，“為曾家女主人看病，幾乎成了我每天的例行公事，……，這大約須花上半天的時間；令我很高興的是，由於此舉，大大地提高了西洋醫學在注重傳統的中國人心目中的地位。事實上，這使得我應接不暇，甚至連一些已經是無能為力的病患也往往會要求我代為設法。”

一八七五年六月，由他負責督造的兩門大炮在大沽試射，不幸連續爆炸而被撤職。一八七六年，清廷決定在倫敦設立中國公使館，經過一番波折馬格里奉命擔任使館的英文秘書一職（三等翻譯官）。他決定接受，此後他在此貢獻了熱誠與精力，直到一九〇五年退休為止。幾個月之後他便去世了，享年七十三歲。

曼森爵士 (Sir. Patrick Mans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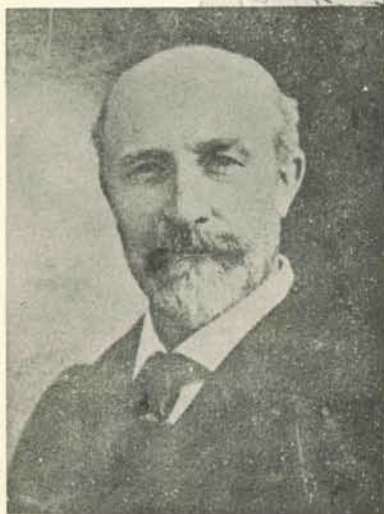
由亞伯丁大學畢業後不久，曼森便接受了一項任命：到台灣西南角的高雄（打狗）擔任中國海關醫官的職務，那一年是西元一八六六年，他才二十一歲。他在歐洲的行醫經驗少得可憐，可是在高雄卻待了五年之久。一八七一年，他動身前往廈門，仍在一所中國醫院服務，主要工作為研究癩病、瘡病和血絲蟲病。他之所以發現血絲蟲的生活史之週期性，起源於對血絲蟲病發病的時間感到十分好奇。最好還是用他自己的話來描述：“起初，為了要確定



馬格里爵士



曼森爵士



康德黎爵士

到底有多少人被感染，我只得先找了兩個中國籍的裹傷員加以訓練——如何作血液檢查……。奇怪的是，我發現兩人的結果竟然有極大的出入，一個的結果顯示只有少數人感染，而另一人卻報告有相當多的人感染，我注意到前者多半是在白天內完成工作，而後者卻多半喜在晚間工作，……，但是，爲了要徹底了解此事，除了許多不定期的抽查外，尚要求兩位助手每三個小時對患者作一次血液檢查，持續六個禮拜，發現結果是肯定的！”

由於這項發現，促使曼氏想更進一步了解血絲蟲如何進入和離開身體。“我的僕人之中，有一個中國人得了這種病，經過商談之後，此人答應爲了一塊大洋而工作（這對他而言是筆數目相當龐大的錢），他願意在研究期間內，每晚供蚊子叮咬。我將此人置於內有蚊子的一間密閉房子之中過夜，次日，我將吸飽血的蚊子加以解剖，發現在蚊子的胃中有許多血吸蟲的幼蟲正在活躍地蠕動著”；這項發現——蚊子就是血吸蟲的中間宿主，發表於一八七九年的“林奈學會會誌”上，題目是“人類血吸蟲和其宿主——蚊子”。

他的研究設備是那麼地簡陋，然而，他所做出來的結果卻是如此地偉大，“在我從事研究的時候，一直感到缺乏書籍批評和同伴。實驗設備也是同樣地感到不足，沒有溫箱，只得自己用煤油燈和放東西的箱子做了一個代用。研究一些細菌性疾病時，我只得求助於家禽了，把培養基放入一根試管，密封好之後，注入雞蛋之中，然後把蛋放在母雞腹下，把母雞當成溫箱的代用品。這雖然嫌太粗糙了些，然而它們倒也相當合用！”。

“一天，一個血絲蟲患者因爲併發症而死去，爲了想發現血絲蟲的配子型，因此在死前我給了他二百大洋以取得其遺孀的首肯——提供患者遺體做死後解剖之用。這個患者答應了，並且立下字據，……。然而，當我和舍弟到達死者的家中，（位於村子的中心地帶）正準備開始工作，即聽到屋外傳來一陣喧嘩的吵雜聲，成群的民衆聚集在屋子之外，十分憤怒地想要知道到底這兩個“番魔”想要幹什麼！我們只得逃離現場，當然也失去了兩百大洋。”由此可見，在當時，想在中國做一次人體解剖是多麼困難的事！

我在中國對死者做病理解剖的嘗試中，只成功了一次，然而那也是暗地裏進行才得以完成。那病人患的是食道狹窄，（Stricture of the esophagus），這種情形對廈門人而言，並不罕見；我對這種疾病的顯然呈現地區性分佈感到十分關切。解剖後的結果顯示這個人體內存有條蟲的幼蟲！”

除此之外，曼森醫師還發現了肺吸蟲（*Paragonimus Westermanii*），這件事實證明了只要是一位受過訓練的觀察者，均應有能力去發掘出一些被人忽略而其實十分重要的事物。早在西元一八七八年，已有其它科學家在歐洲

幾所動物園的老虎體內找到肺吸蟲，然而直到曼森的報告發表，人們才恍然大悟：原來，人也會感染這種寄生蟲。“我的原意並不是在找這種寄生蟲，發現它實在是純靠運氣；就好比有人在找尋一個銅板時，無意中竟得到一塊金幣一樣。不過，最重要的仍在於存心去追尋一些未知物，……。有一天，一個下層階級的中國人來找我治病，他一直抱怨手臂上的一塊紅斑奇癢無比，檢查當中，他開始咳嗽，並且吐了一口痰在診療室的地板上面。我正想因湧上心頭的厭惡感而大事發作時，突然為落在地板上的痰所吸引住——痰的表面浮著血絲。靈機一動，於是我馬上用鑷子取痰放到顯微鏡下觀察。就這樣，我發現了它——一種前所未見的寄生蟲的蟲卵，它還附有卵蓋。”

曼森氏先後又發現了 *Oxyspirura mansoni*，一種專門侵犯廈門地區家禽眼睛的寄生蟲，以及一種叫做 *Cladosporium mansoni* 的黴菌，它可以導致黑糠疹病（*Pityriasis nigra*）。

在廈門的這段期間，可說是他數十年研究生涯中的黃金時代，他曾回憶：“每當我往回看的時候，總會想起在廈門那段美好的光陰，醫院成了我的樂趣之所在，只要有空便留在實驗室中不停地操作和觀察；那兒成了我的家、我的實驗室和我的學校。我對熱帶醫學所有的經驗、學識幾乎均源自於此。”

一八八三年，曼氏離開廈門前往香港開業，然而他最著稱的成就，卻是不遺餘力地推展當地醫學教育。他首創香港醫學會，並成為首任的會長。此外，還任教於愛麗斯紀念醫院；並與康德黎合作，極力促成香港西醫書院的落成，他擔任教務長而康氏則為秘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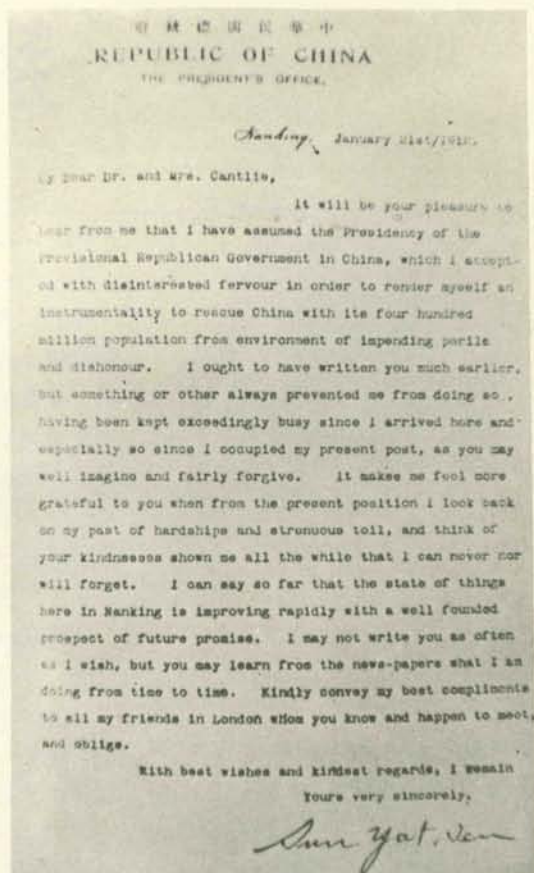
一八八九年，曼氏回到故土——蘇格蘭，宣告退休。可是過不了多久，他又再度活躍起來，重新回到研究熱帶醫學的崗位上，一八九四年發表了那篇享譽一時的瘧蚊學說，這個學說的原始觀念，居然可追溯到二十年前，他在研究血絲蟲病時的心得，因為血絲蟲病也是經由蚊子傳播的。

康德黎爵士 (Sir. James Cantlie)

康德黎曾在倫敦開業並執教達十七年之久，一八八七年受曼森之邀來到香港，與之合作。康德黎待在香港的九年時間內，曾十分熱心地置身於多項公衆事務之中，同時他也發現了一些區域性疾病的存在，令他感到十分有意思。他曾經創立了皮克醫院，防疫研究所，聖約翰安布倫斯團香港支部，尤其重要的是創辦了香港西醫書院。

他的研究方向主要是偏重於癩病，鼠疫，肝膿腫，口炎性腹瀉，並且曾寫一些相當深入的論文。以下是西元一八九〇年十月三十日那天，他所記下的日記內容：“今天與孫逸仙先生——我的學生，搭船夜航，於夜裏八點到達廣東，接著馬上前往癩病流行的村庄。”，由於他深入觀察和

國父就任臨時大總統後致前面西醫
書院恩師康德黎博士之專函



研究，終於使他以一篇論文在英國癩病防治會所主辦的公開徵文中獲得首獎。

一八九四年，香港流行鼠疫，給康氏一個極佳的研究機會。日本的北里教授（Dr. Kitasato）和法國著名的細菌學家葉辛（Dr. Yersin）各率領一隊人員前來香港，康德黎加入後者的研究隊，這群學者們的成就是發現了鼠疫桿菌——鼠疫的病原體。

由於康氏原為一外科醫生，自然而然地對肝膿腫的治療起了極大的興趣，而他所發明的手術也成了處理此病的標準程序。他還發現了口炎性腹瀉與痙攣之間的關聯性，也是第一個採用食物療法（高蛋白質食物）來治療此病的醫生。

一八九六年，因為健康的關係而回到英國——就在國父倫敦蒙難之前的幾個月，幸虧如此，因為在那次營救事件中，他曾擔任一個極重要的角色。

參考書目

- (一)中華醫史會五週年紀念特刊 P.11~P.17.
- (二)國父在香港時代的歷史遺跡 羅香林
- (三)清代駐外使國成立的經過 商務
- (四)國父的大學時代 羅香林 商務版